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七次专门会议的 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七次专门会议。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4 人，实到独立董事 4 人。会议由独立董事李光金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就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于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的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讨论，《关于收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桥梁功能部件资产组的关联交易议案》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且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对《关于放弃清洁能源集团优先受让权的关联交易议案》的审查意见

经讨论，《关于放弃清洁能源集团优先受让权的关联交易议案》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且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独立董事：李光金、周友苏、赵泽松、曹麒麟

2025 年 11 月 7 日